

## 目 录

展会信息	2
------	---

### 布（撤）展规定及相关注意事项

1.布展规定	
1.1 展馆承重负荷	3
1.2 标准摊位说明	3
1.3 特装展台说明	3
1.4 用电须知	4
1.5 运输规定	4
1.6 布展统一规定	5
2.撤展规定	5
2.1 撤展时间	5
2.2 撤展管理规定	5
2.3 撤展服务	5
3.注意事项	6
3.1 展馆位置	6
3.2 重要提示	6
3.3 证件说明	6
3.4 车辆管理	6
3.5 停车场	6
3.6 场地使用规则	6
4.其它服务	7
4.1 餐饮、邮局、银行等服务	7
4.2 商旅服务	7
4.3 翻译服务	7
4.4 展品运输及空箱存放服务	7
4.5 推荐搭建商及报图所需资料	8

### 附件表格的具体使用

#### 回执表清单：

附件 1 住宿服务指南	9
附件 2 租用展具	10
附件 3 租用电器、电话及宽带申请	11
附件 4 空地展台装修承诺书、安全责任书、押金承诺书	12
附件 5 用电申请	13
附件 6 用水申请	14
附件 7 洽谈室、会议室等申请	15
附件 8 会议室电器设备申请	16

## 展会信息

# 第二十三届广州酒店用品展览会

### ● 展会地点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 ● 展会时间

展览日期：2016 年 12 月 12-14 日

展商进场时间：2016 年 12 月 12 日 8: 30-17: 00 星期一

2016 年 12 月 13 日 9: 00-17: 00 星期二

2016 年 12 月 14 日 9: 00-17: 00 星期三

观众进场时间：2016 年 12 月 12 日 9: 00-16: 30 星期一

2016 年 12 月 13 日 9: 00-16: 30 星期二

2016 年 12 月 14 日 9: 00-14: 00 星期三

### ● 布展时间和撤展时间：

光地展台报到及布展：2016 年 12 月 9-11 日（星期五、六、日）09: 00-17: 00

(17:00 以后需缴交加班费，如确需加班，请于当天下午 16:00 时前直接到展馆现场一条龙服务处申请加班并支付加班费。加班费收费标准请见 P4)

标准展台报到及布展：2016 年 12 月 10-11 日（星期六、日）09: 00-17: 00

(17:00 以后需缴交加班费，如确需加班，请于当天下午 16:00 时前直接到展馆现场一条龙服务处申请加班并支付加班费。加班费收费标准请见 P4)

撤展时间：2016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三）14: 00-17: 00

(17:00 以后需缴交加班费，如确需加班，请于当天下午 16:00 时前直接到展馆现场一条龙服务处申请加班并支付加班费。加班费收费标准请见 P4)

报到地点：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地铁新港东路 A 出口侧）A 区二楼珠江散步道“参展商报到处”

### ● 安全提醒：

1、展览期间人员较多，请参展单位妥善保管好个人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如皮包、手提电脑、相机、手机等），特别是洽谈人员较多时，最好有专人看管。如有丢失，请立即向安保部门报警，主办单位配合相关协调工作。报警电话如下：

展馆保卫科电话：020-89138787，89138766 展馆派出所电话：020-8913095，89130951

2、施工人员在筹、撤展期间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头盔**及证件，施工人员佩戴的劳动保护产品必须符合劳动保护要求。

如有任何疑问，请随时与主办单位联系，预祝贵司参展圆满成功！

主办单位：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达道路 16 号军区影视大厦 328 室

邮编：510600

电话：020-32863137

传真：020-32863317

联系人：程先生 13502463584

网址：[www.gzhpfair.com](http://www.gzhpfair.com)

## 布（撤）展规定及相关注意事项

### 1、布展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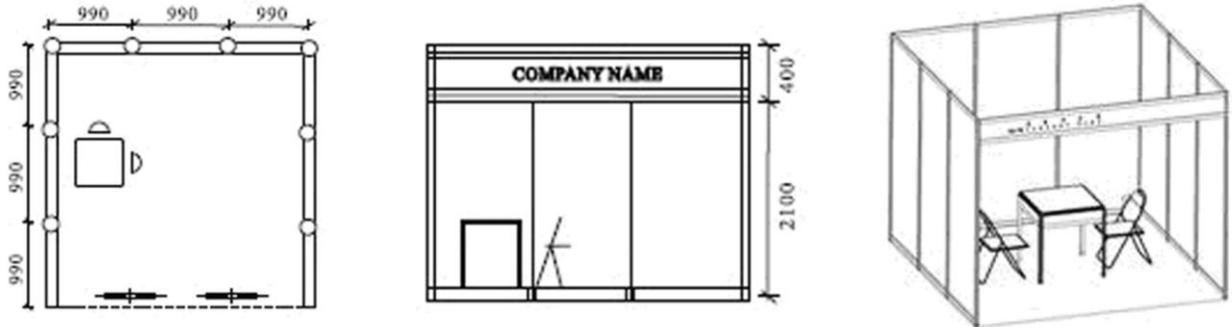
#### 1.1 展馆承重负荷：

一楼展厅及露天展场每平方米不得超过 5000 公斤；A 区和 B 区一楼以上展馆每平方米分别不得超过 1350 公斤和 1500 公斤，露天绿化场地及大型车辆停车场每平方米不得超过 3000 公斤。凡超出以上负荷标准的展品，组展方应提前与展馆方协商，经展馆方书面同意并按展馆方要求做足安全措施后方可进场。对因展馆设施保护措施不利而造成的损害，或由于场地布置原因破坏了展馆室外场地地面原有植被的，组展方应承担修复责任。

#### 1.2 标准摊位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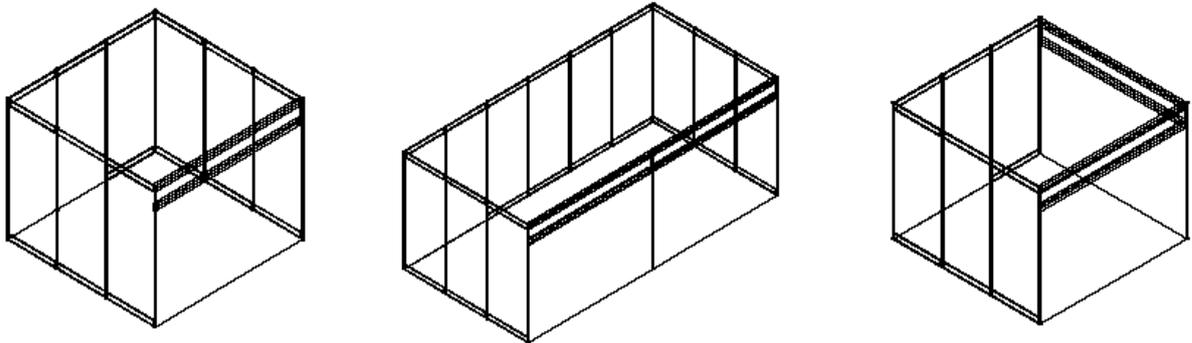
每个标准摊位（外尺寸：3 米×3 米；内尺寸：2.97 米×2.97 米）的标准配置均按以下规格：

- 1) 公司招牌（展位楣板总宽度约 25 厘米，铝条除外内尺寸约 22 厘米）：参展商中文名称及展位号码。
- 2) 展位围板：标准摊位由铝质支架（总高约 2.5 米，铝条除外内尺寸约 2.4 米）、一面楣板及三面围板组成。
- 3) 家具：配一张铝合金方桌、两张折椅、一个纸屑篓。
- 4) 电器：配两支光管、3A/220V（用于 500W 内的非照明用电）电源插座一个。



说明：

- (1) 如参展商订购两个或以上连续排列的标准摊位，除非参展商特别要求，否则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将拆除置于两展位间的围板。
- (2) 如参展商所订的展位是角位，则只有两面围身并配以两面楣板。



- (3) 围板、铝质支架、地板、天花板、柱子及消防喷淋上不得钉上任何钉子或加装任何装置，如有违反，照价赔偿。
- (4) 标准摊位所配置安装在展位上的所有用电设施设备，展商不得随意拆除或移位，更不能带出展馆。
- (5) 展商必须负责保持展位设施及所租用物品完整无损，如有损毁，必须负责赔偿。

#### 1.3 特装展台说明：

- (1) 单层展位：A 区、B 区、C 区搭建高度均不得超过 4.5 米（如展位超高，经现场消防部门查处，责任自负），所有特装展位均不可封顶。每个特装展位内至少保留一个地坑电箱检查活动口，展台高于相

邻展位的装修物及展位背板必须做美化处理。

- (2)两层展位：A区、B区允许搭建两层展位，C区一楼允许搭建两层展位，二楼及二楼以上不能搭建两层展位。两层结构展位总高度不能超过6米，展位净面积须在90 m<sup>2</sup>以上且不与其它展位相连，两层展位的第二层的搭建面积上限为：本展位面积的1/2，下限为：不小于30平方米，且只能用于业务洽谈。为确保消防安全，二层栏杆不得低于0.9米，第一层展位必须自行配置悬挂式6公斤干粉灭火器，20 m<sup>2</sup>配置一个，20~30 m<sup>2</sup>配置两个，以此类推。搭建双层展台的图纸必须由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公司负责审批，所产生的费用由展商承担。基于消防和安全的原因，大会原则上不允许搭建双层展位，如有特殊要求搭建双层展位，必须特别提出书面申请。搭建双层展台的特装装修单位，必须具备以下资质：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通过特装资格审核的1级单位，同时由工商部门核发从事建筑和展览工程的专业公司；②注册资金须在RMB200万以上（含200万元）；③具有从事大型展览特装施工3年以上的经验，有能力并承诺愿意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④所提交的详细图纸均需有乙级以上（含乙级）设计院盖章，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师盖章。
- (3)参展商请尽量选择大会推荐特装展台承建商（详情请阅读P8），如选择其它搭建公司，则需要审核其资质。承建商对展位施工安全质量承担所有责任，如因展台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的，均由承建商承担赔偿责任。
- (4)特装展台参展商须于2016年11月15日前，向主办单位申报展位搭建图纸，报图所需资料详见P8。因时间延误或不按要求申报所引起的不便及损失，均由参展商承担。
- (5)若现场发现盗用设计图纸施工，所引起的纠纷由参展商或其搭建公司负责。
- (6)搭建商须在进馆前到主场承建商办理施工证，施工人员须佩带施工证进出展馆，施工期间必须配戴安全帽，随时接受展馆安保人员的检查，施工现场使用的梯子、脚手架一定要牢固、节点要刚性牢固，移动登高工具时顶端不能置物或站人，木梯不允许入场使用。
- (7)承建商进场施工前，需交纳特装管理费用30元/m<sup>2</sup>，并交纳电费、电箱押金500元及清场押金2000元，所有费用交清后，方可领取施工证。电箱押金、清场押金将于撤展当天退还。
- (8)请参展商务必从2016年12月9日上午9:00起开始布展，所有布展应于2016年12月11日下午17:00前完毕。如确需加班，请于当天下午16:00时前直接到展馆现场一条龙服务处申请加班并支付加班费。收费标准如下：

项目	价格	备注
加班费	20.00 元/M <sup>2</sup> /3 小时	按净面积计费，每展厅起点面积 100 M <sup>2</sup> ，以 3 小时为计费时段，不足 3 小时按 3 小时计，逾当天 16 时申请加收 20%。

#### 1.4 用电须知

- (1)展览期间，各展馆将在展览结束后10分钟准时断电，请提前做好准备。
- (2)需24小时供电的电器，展商应在2016年11月15日前向主办单位提出申请；展商如需延时用电，必须在闭馆前4小时内提出申请。以上额外用电费用由参展商自理。
- (3)展馆的馆顶及其他建筑结构上不允许悬挂电力设备，并且电力设备的安装不可超过所划定的范围。
- (4)展场内用电安装须提前向主办单位申报，经审核后，在大会电工监督下方可实施，严禁擅自装接电源和乱拉电线。

#### 1.5 运输规定：

- (1)重型展品由主场承运商搬运至展位内，参展商不能使用自备的机械货运工具（如吊钩车、吊臂车、铲车、油压车、铁轮手推车等）搬运。
- (2)参展商的运货车辆到达展馆后，应按照展馆排定的进场顺序及运输通道进入指定的卸货位置卸载，并停放至指定专用停车位置。在公众区域、观众通道、入口大厅和入口广场范围内禁止搬运物品。
- (3)C区展商特别注意：C区展馆二楼、三楼没有货车通道，所有物品必须通过电梯运输，请注意电梯的尺寸：2.3米（宽）X3.6米（深）X2.4米（高）。

## 1.6 布展统一规定

- (1)展馆内设有空箱堆放区（详情见 P7）。布展结束后，展商可将其展品之贮存用品或其他非展览用品交于主办单位指定运输代理置于空箱堆放区内。
- (2)进入展馆的展品、展具，必须凭主办单位的放行条才能带出。公司贵重物品要慎重保管，如有遗失，请及时报知主办单位。
- (3)展位与电源箱须保持安全距离，展位与消防栓的距离不少于 1.5M，不得阻挡消防设施，不得占用消防通道；展位布展不得骑压封闭展馆地面配电箱，确需在其上面作特别布置时，须预留一个或以上面积大于配电箱盖尺寸的活动检修口，确保能顺利打开地井配电箱盖板并方便故障处理。
- (4)展馆的天花及固定设施上不允许悬挂任何物品。
- (5)不得损坏或拆改展馆任何硬件设施：展馆内任何部位不得打入钉子、螺丝或钻洞；如需在展馆石质地面或墙面上进行粘贴，仅允许使用非残留性的单面、双面布底胶；不允许使用其它粘胶物。
- (6)展馆不提供压缩空气。展览会的空气压缩设备需由参展单位自备，并只能置放于馆外露天场地；该设备的运作不允许对其他参展单位、观众及展览会造成任何不良影响。
- (7)如需从地沟引出线管，需注意保持地面的平整，必要时须加护盖及设置明显的提示标志，以策安全。
- (8)所有装修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展馆内不得使用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可燃地毯、布料和木板等物品作装修用料。已经制成成品或半成品的构件，因特殊原因未使用难燃材料，进场前应向保卫处申报，经批准后按每平方米涂 0.5 公斤防火漆进行处理，经展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
- (9)展位搭建涉及玻璃展具的，需遵循以下规定：展位装修的玻璃面积超过 2 m<sup>2</sup>或玻璃的安装高度超过 1.5m，需用钢化玻璃；玻璃安装在 1.5 m 以上位置的，不论面积大小一律使用钢化玻璃。安装玻璃必须压条、加码，并且不得用于承重支撑。
- (10)布展时请注意与各参展商之间的和睦友好关系，不得占用公共通道和邻位位置进行施工。
- (11)展场内不准有明火，如需动火作业（明火、电焊、气焊），必须通过主办单位向广州市消防局申报并办理动火证后方可施工。

## 2、撤展规定

### 2.1 撤展时间

- (1)观众停止入场时间：2016 年 12 月 14 日下午 13: 30;
- (2)展会撤展时间：2016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三）14: 00-17: 00（为保障所有参展商的参展成效，请务必遵守此时间）;
- (3)请务必保管好撤展放行条，若因参展丢失放行条导致展品被盗，则由展商自行负责；
- (4)展馆停电时间为：14: 15，如需延长使用时间，请务必于中午 12: 00 前前往主办单位申请，若因参展商未提前申请延长用电，导致机器或其它展品损失，则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 (5)货车进馆时间为：14: 30。

### 2.2 撤展管理规定

- (1)2016 年 12 月 14 日 14: 00 前，参展单位不得收拾展品，以免影响展会的正常秩序；
- (2)参展单位必须将所有板材、拆装物及其它垃圾等全部物品用货车清运出展馆，参展商及搭建公司不得用手推车将包装物品、搭建物品堆放在展馆及展馆周边地区，以便货车流通；
- (3)展品运出展馆，凭主办单位派发的放行条放行；
- (4)参展单位必须遵守本办单位发布的撤展时间及撤展规定。

### 2.3 撤展服务

- (1)电箱押金退还方式：撤展当天参展商应派员留守展位待展馆配电人员回收电箱，并凭配电人员签名和粘贴了回收标记的押金单和退款人身份证到 A 区珠江散步道参展商报到处办理退电箱押金手续。
- (2)清场押金退还方式：特装施工的参展商应在撤展结束前，务必将展台的垃圾清运出展馆范围，并将清场押金单交清场工作人员签名确认后再交回 A 区珠江散步道参展商报到处办理退清场押金手续。

### 3、注意事项

#### 3.1 展馆位置

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位于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是目前亚洲最大的会展中心。

**机场** 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位于广州市北部，距市中心约 28 公里。如果您搭乘出租车所需行程约为 40 分钟左右，或者您可以选择搭乘机场快线巴士到市中心（推荐珠江新城下车，然后再转乘地铁或者出租车到展馆），行程约 1 小时。

**地铁** 乘坐地铁 8 号线至新港东站 A 出口到展馆 A 区，琶洲站 A 出口到展馆 B 区，琶洲站 C 出口至展馆 C 区。乘坐地铁一号线者可在公园前站换乘地铁二号线，再在昌岗站换乘八号线。乘坐地铁三号线者可在客村站换乘地铁八号线，乘坐地铁四号线者可在万胜围站换乘地铁八号线。

**自驾** 可选择经广州大桥、江湾大桥、海印桥或者琶洲大桥至新港东路，或黄埔大道至华南快速干线或琶洲大桥前往（琶洲大桥和华南快速干线缴费通行，其余均免费）。

**公交** 乘坐公交 229、239、582、763、大学城 3 线在国际会展中心站下车。

#### 3.2 重要提示

1) 参展单位必须于开展前两个月付清展位费，展位费付清后，主办单位将发予参展证、布（撤）展运输车证，标准展位参展单位持这些证件方可进馆布展。特装展位的参展单位还需交清电费、管理费、电箱押金、清场押金，所有费用交清后方可进馆布展。

2) 参展单位必须在 2016 年 12 月 11 日 16:00 前到展馆布展，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主办单位有权安排其预定展位，所付费用不予退回。

#### 3.3 证件说明

##### 1) 参展证:

参展单位代表在展会期间进出展馆使用，使用期限：2016 年 12 月 9-14 日 9:00-17:00

##### 2) 布（撤）展运输车证:

在布撤展期间，供参展单位施工人员车辆进出展馆使用。请将车证放在货车车头挡风玻璃上，以作布展及撤展期间货车通行凭证。

##### 3) 布展撤展证:

在布（撤）展期间，供参展单位施工人员布展和撤展使用，展览期间不得凭此证进出展馆。布展撤展证使用期限：2016 年 12 月 9-11 日 9:00-17:00，12 月 14 日 14:00-17:00

##### 4) 放行条:

**临时放行条:** 展会期间如有物品放行，请到参展商报到处（5-2 柜台）领取或找本参展企业的相关业务人员领取。

**撤展放行条:** 此放行条仅供撤展时使用。

#### 3.4 车辆管理

1) 所有车辆必须服从展馆方现场车辆管理人员的调度指挥，按指定的停车场停放，停放车辆不允许过夜。

2) 展览会筹撤展期间，不允许小轿车、15 座以下客车驶入展馆，进入二楼展馆车辆限长 10 米（含 10 米），限重 5 吨（含 5 吨），限高 3.8 米（含 3.8 米）。须在展馆外围草坪停车场轮侯，按展馆方车辆管理部门的安排依次驶入展馆。

3) 货物在上二层前，必须固定好，由于斜坡等因素造成货物损坏或事故，由参展商负责。

#### 3.5 停车场（开放时间 9:00-17:00）

1) 地下停车场供客人用车停放，非货车。收费：小型车为 10 元/次，大型车为 20 元/次，超大型车 30 元/次。

2) 南门停车场，布（撤）展车临时停候不收费。超时收费：大车为 10 元/次，超大型货车为 15 元/次。

#### 3.6 场地使用守则

1) 展期内，参展摊位均须由参展商授权代表看守，该代表必须熟悉参展商的产品服务并已获得出售其产品服务之权利。参展商必须保证代表遵守展览规则及主办单位在展览前或展览中发出的所有指示。

2) 参展商须保证展品、其包装及有关宣传品并无侵犯任何第三者权益，包括已注册或未经注册的商标、

版权、设计、名称及专利，并同意向主办单位、其代理及承建商赔偿任何因第三者指称侵犯权益而引致之损失。

- 3) 参展商布展、开展及撤展全过程，其展位范围及展览相关用品在运输、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安全责任由参展商负责。
- 4) 展览正式结束之前，除已获主办单位特许外，参展商不得清拆或搬走任何展台装搭或展品。
- 5) 所有视听器材的位置及声浪，不可对其它参展商或观众造成不便。
- 6) 所有作演示的机器均应安装安全装置及运行标志。运行的机器必须与观众保持相对安全的距离，建议使用安全防护装置，并用中英文清楚地标明“请勿动手”等字样，置于展品前提醒观众。
- 7) 展场内除事先已获主办单位书面批准外，参展商不得参与或容许拍摄电影、录音、录像、电视或无线电广播。
- 8) 未经主办单位批准，参展商不得把所租展位转让或与其他公司合用，一经发现，则取消参展资格并将不退还所有参展费用。

## 4、其它服务

### 4.1 展馆设有餐饮、邮局、银行等服务

中国银行:珠江散步道 3 号馆门口 (两边设有自动提款机)

建设银行:珠江散步道 4 号馆门口 (两边设有自动提款机)

商务中心:珠江散步道 2、5 号馆门口 (提供电话、传真、复印和文具等服务)

邮政:珠江散步道 1 号馆门口 (提供特快专递、邮政等服务)

旅游公司:珠江散步道 3 号馆门口 (Tel:89130319) (提供旅游、订购飞机票、火车票等服务)

电子商务中心:珠江散步道 8 号馆门口两侧 (提供上网等服务)

保卫科:3 号馆 105 室 (Tel:89122047/89122048)

咖啡厅:二层展馆北门平台

餐厅:7、8 号馆负一层

### 4.2 商旅服务

广州交易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为广大客商提供多项票务及商务旅游等服务，具体项目如下：

- 1、代订各地飞机票，火车票、汽车票、船票等服务；
- 2、提供中国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接送机贵宾服务，230 元/人/次；
- 3、优惠快捷代订中国各地（含香港、澳门）观光旅游服务。

票务热线：86-20-26082110 机场贵宾服务热线：86-20-26082105 旅游：86-20-26082111

客商也可登陆“广交会国旅预订网 [www.ciefbooking.com](http://www.ciefbooking.com)”预订上述服务。

### 4.3 翻译服务

宜至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妙玲 Crystal DU 13533880012

热线：400-808-2626

邮箱：Crystal.du@eshowyz.com

网址：www.eshowyz.com

### 4.4 展品运输及空箱存放服务

上海国际展览运输有限公司广州办事处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 368 号花园酒店花园大厦 1018 室（货物请直接发到展馆，不要发到此地址）

电话：020-83524315

传真：020-83524315

联系人：彭子熹 18927529738

邮箱：pengzixi@xptrs.com.cn

#### 4.5 推荐搭建商:

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	联系电话	传真	QQ
广州市博芬展览有限公司	邓先生 黄小姐	13928705489 18028661833	020-29015370	020-29015371	584027876
广州博艺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陈芝	18988837538 18903065968	020-28142899	020-84134589	1449808108
广州市格理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梁念念	13826463303	020-84179556	020-84205236	729162205
广州兆华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张孝军	18078813414	020-29811850	020-84121939	974760865
广州市吉美展览设计有限公司	姜先生	13694207668	020-82579609	020-82579697	234740554
广州盘龙展览有限公司	黄悦 雷诺	18688886276 13802421175	020-89238790	020-89883712	1006809209
广州诺联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单耀武 汪静	18988992670 18927554055	020-34476766	020-34476755	407672340
广州汉风展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李小姐	13922405528	020-82312726	020-82312723	176338056

备注: 凡进行特装施工的参展商必须于2016年11月15日前, 向主办单位申报展位搭建图纸。图纸必须送至或快递(快递费由提交方自付)至主办单位方为有效, 传真件及电子邮件均不受理。

收件单位: 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收件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达道路16号军区影视大厦328室 邮编: 510600

收件人: 侯日璋 13426964071

#### 报图所需资料: (以下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一式两份)

- 1、本手册中的《空地展台装修承诺书》和《安全责任书》, 即P12附件4;
- 2、本手册中的《用电申请》, 即P13附件5;
- 3、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及复印件、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及特种作业证复印件;
- 4、展位彩色立体效果图、正立面图和侧立面图(图上须清楚列明展台之长、宽、高及所有物料);
- 5、电气布置图和配电系统图。

附件1 住宿服务指南

酒店名称	星级	房型	价格人民币	酒店服务	酒店地址
湘天大酒店	★	舒适单人房	198 元	1、免费市内电话 2、免费上网 3、酒店至展馆来回接送 4、早餐 10 元/位	广州市海珠区江海大道 中2号地铁8号线赤岗站 C1 出口
		舒适双人房	218 元		
		标准单人房	218 元		
		标准双人房	238 元		
		豪华单人房	238 元		
		豪华双人房	258 元		
印象琶洲酒店公寓	★	标准套房(一房一厅)	368 元	1. 标准套房不含早(20元/份), 其它房含早餐 2. 免费上网, 加床 100 元/晚 3. 酒店至展馆来回接送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37-5 号地铁 8 号线磨碟 沙站 B 出口
		江景套房(一房一厅)	468 元		
		三人套房	550 元		
		四人套房	600 元		
广州珠影花园宾馆	★	标准单人房	230 元	1. 免费上网、 2. 早餐 10 元/位, 3. 酒店至展馆来回接送	广州市新港中路 354 号 珠江电影集团内
		标准双人房	230 元		
		豪华双人房	280 元		
		豪华三人房	330 元		
凯荣都国际大酒店	★	特价单人房	308 元	1. 房间内设有宽带接口及 WIFI, 24 小时免费提供上网服务; 2. 早餐购买 38 元一份 3. 酒店至展馆来回接送	广州市海珠区江海大道 (石榴岗路)三号 8 号线 地铁赤岗站 C1 出口
		特价双人房	308 元		
		高级单人房	368 元		
		高级双人房	368 元		
		豪华单人房	438 元		
		豪华双人房	438 元		

第二十三届广州酒店用品展览会住宿回执(填好后传真给主办单位)

酒店名称: \_\_\_\_\_ 参展公司: \_\_\_\_\_ 联系人及手机: \_\_\_\_\_

住客姓名	房间类型	间数	入住日期	退房日期	天数	房价(元/间)

备注: 主办单位已与宾馆达成协议, 并以优惠的房价保留了客房。客房预订保留到入住日当天 18: 00, 过时宾馆将取消预订。

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达道路 16 号广州军区影视大厦 328 室  
电话: 020-32863137  
传真: 020-32863317  
联系人: 赵霞 13502413785

附件2 租用展具

项目	规格	单位	租金单价	数量	金额
装拆展板	100(宽)*250(高)CM	块	40		
搁板	100(长)*30(宽)CM	块	40		
铝合金方台	68(长)*68(宽)*78(高)CM	张	120		
铝合金咨询台	95(长)*45(宽)*76(高)CM	张	120		
折椅		张	25		
装门(带锁)	100(宽)*250(高)CM	个	120		
展柜	100(长)*50(宽)*250(高)CM	个	230		
展台	100(长)*50(宽)*30(高)CM	个	130		
报到台	100(长)*50(宽)*100(高)CM	个	200		
地柜	100(长)*50(宽)*75(高)CM	个	150		
高低展柜	100(长)*50(宽)*75/30(高)CM	个	230		
前言牌	100(宽)*250(高)CM	个	150		
网片	100(宽)*150(高)CM	块	60		
不锈钢衣架		个	115		
不锈钢衣架押金		个	200		
装拆楣板		付	115		
只拆不装楣板		付	60		
楣板加高	60-100CM	件	70		
铺设地毯		M <sup>2</sup>	25		

备注:

1) 展具图样详见《展具租赁图库》(<http://www.hotelbao.cn/zhanlan/index.php?m=Page&a=index&id=35>)。

2) 已到位的展具退租, 需缴纳 30% 的手续费。

3) 以上展具只提供标准展位租赁, 特装展位恕不租赁。

4) 租赁的展具费用必须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前交清(主办单位不出具交款通知书, 客户自行算好金额在规定的日期前交清), 11 月 26 日起加收 20% 附加费, 价格取整, 以 5 元为单位四舍五入。费用交清后才给予安排配送。租金可汇至我公司帐上或直接到我公司交款, 汇款后请在汇款底单上注明参展企业名称、展馆号、展位号、汇款项目及联系方式后传真至我公司。

收款单位:

户名: 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帐号: 44001400905050077062

联系人: 李文慧 13610184582、李丽芳 13145789542

电话: 020-87673507、87627917 传真: 020-87782615、87623657

参展公司名称: \_\_\_\_\_

展馆号: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盖章:

附件3 租用电器、电话及宽带申请

单位：人民币元/展期

项目	规格	租金单价	数量	金额
租用灯具	100W 以内（展馆方电工包安装）	100 元/盏		
加 3A 插座	最高 500W，非照明用，8 小时内	115 元/个		
租用市内电话线		700 元/条		
开通国际长途押金		2000 元/条		
电话机押金		500 元/部		
有线宽带上网端口		700 元/端口		
有线宽带上网押金		1000 元/台		
有线宽带组网	配一台 8 口交换机，可接 2-7 台电脑	500 元/点/台		
有线宽带组网押金		500 元/台		
无线宽带上网		500 元/台		
无线宽带上网押金		1000 元/台		
无线网卡出租		100 元/张		
无线网卡押金		500 元/张		

备注：

- 1) 展位配置的插座及所有租用电源插座只限非照明使用，灯具、插座的临时拆除或改装按每个 50 元收取手续费。
- 2) 预订电话不得取消。参展商应妥善保管使用的电话机，如遗失或损坏，将不予退还电话机押金或照价赔偿。展览期间的长途电话费按实际通话费结算，多退少补。
- 3) 有线宽带上网（组网）的申请受理仅限于开幕前。
- 4) 请勿携带交换设备、HUB、AP 等设备利用展馆方网络私接电脑上网，一经发现，将不予退还押金。
- 5) 接入展馆方网络电脑应安装最新病毒库杀毒软件，如有影响展馆方网络正常运行行为，展馆方将视情节轻重索赔。
- 6) 灯具及插座只提供标准展位租赁，特装展位恕不租赁。
- 7) 租凭的电器、电话及宽带费用必须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前交清（主办单位不出具交款通知书，客户自行算好金额在规定日期前交清），11 月 26 日起加收 50% 附加费。费用交清后才给予安排配送。租金可汇至我公司帐上或直接到我公司交款，汇款后请在汇款底单上注明参展企业名称、展馆号、展位号、汇款项目及联系方式后传真至我公司。押金一律交现金，不得交支票或汇款。

收款单位：

户名：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账号：44001400905050077062

联系人：李文慧 13610184582、李丽芳 13145789542

电话：020-87673507、87627917

传真：020-87782615、87623657

参展公司名称：\_\_\_\_\_

展馆号：\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盖章：

### 附件4 空地展台装修承诺书

展位号				展位尺寸(长 x 宽)	
参展商				单位地址	
参展商负责人		手机		电 话	
施工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施工负责人		手机		电 话	
展位搭建尺寸	长	宽	高	mm	搭建面积 m <sup>2</sup>
搭建层数				层	第二层面积 m <sup>2</sup>
简述主体结构构造和构件连接方式及其主材料使用说明					
参展单位承诺:	<p>我单位承诺,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展览会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 确保展览期间(含筹、撤展)的展位结构安全和施工安全。对本展位因施工安全问题所引发的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 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p> <p>本单位承诺接受大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 及时消除隐患, 确保安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_____ 参展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p>				
施工单位承诺:	<p>我单位承诺, 在进行展位搭建施工中,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 标准和《展览会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 并按照规定配置灭火器材, 确保展览期间(含筹、撤展)的展位结构安全和施工安全。对所承建的展位因施工安全问题所引发的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 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责任。</p> <p>本单位承诺接受大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 及时消除隐患, 确保安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_____ 施工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p>				

### 安全责任书

#### 参展单位承诺与保证:

我司已详细阅读并了解《参展手册》中的全部内容, 并承诺将自觉遵守《参展手册》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委托具有相应施工资质及安全资质的施工单位搭建、管理、维护展位, 并督促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的各项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参展手册》中的要求进行设计、施工及管理。在筹撤展和开展期间, 我司及施工单位将积极配合主场承建商的各项工、服从大会及展馆的管理。我司将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 明确消防及安全责任人, 并督促相关人员遵守安全施工规范, 佩戴安全头盔出入施工现场, 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若我司自建展位, 我司将自行承担施工单位承担的安全责任。

如我司因违反《参展手册》及以上有关承诺书而导致一切人员及财产损失的, 我司承诺承担全部责任, 并保证展会主办单位不会因此受到任何追索及损失。

参展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日期:

#### 施工单位承诺与保证:

我司已详细阅读并了解《参展手册》中的全部内容。我司保证具有布展所需施工及安全资质, 具有从事水电施工等特殊工种专业资格的施工人员, 所有工作人员进场前均已进行安全教育及施工作业培训, 并配备了必要的安全设备及劳保用品, 且全部施工人员均已办理工伤保险。自签订本责任书起, 我司将作为展位搭建、用水、用电、消防及治安工作的安全责任人, 保障本展位的搭建安全、消防安全、展览期间的展示安全和撤展安全, 以及财产安全。我司本着安全、文明、高效和的原则进行施工, 遵守展会有关安全保障的各项规定, 避免发生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事故。我司保证自觉服务主场承建商及展馆各部门的监督管理, 全面落实各项安全保障措施, 积极配合主场承建商以及各监督管理部门的安全检查, 切实落实整改意见, 消除各项安全隐患。

如我司因违反《参展手册》及以上有关承诺书而导致一切人员及财产损失的, 我司承诺承担全部责任, 并保证展会主办单位不会因此受到任何追索及损失。

参展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日期:

### 关于展会押金承诺书

我公司同意缴交电箱押金和清场押金。如电箱损坏、丢失或撤展时不清理运走特装展架, 主办方从押金中扣除或没收押金。如我公司不能提交押金缴费单, 主办方不退押金, 我公司对此无异议, 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缴款单位(盖章):  
缴款人(签名):  
日期:

附件5 用电申请（机械用电、特装用电均可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展期

项目/用电规格	电费价格	数量	金额
6A/220V	<1.3KW	500	
10A/220V	<2.2KW	700	
16A/220V	<3.5KW	800	
6A/380V	<3KW	750	
10A/380V	<5KW	1000	
16A/380V	<8KW	1400	
20A/380V	<10KW	1700	
25A/380V	<13KW	2100	
32A/380V	<16KW	2500	
40A/380V	<20KW	3200	
50A/380V	<25KW	3900	
63A/380V	<30KW	4600	
100A/380V	<50KW	7500	
150A/380V	<75KW	11000	
200A/380V	<100KW	14500	
250A/380V	<125KW	18200	
电箱押金	500元/个		
清场押金	2000元		
布展撤展证	5元/个		
施工管理费	30元/平方米		
<b>电费、管理费、证件费合计：</b>	<b>电箱押金、清场押金合计：</b>	<b>共计：</b>	

备注：

- 1) 凡申请上述电源的参展商必须租用展馆的电箱，再自带一个电箱。展商所有租用电箱由展馆电工负责安装到展位，电箱开关下桩（展位内）的接电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并由展馆电工监管。
- 2) 以上价格已含租用电箱 1 个及 30 米电缆，超出部分按以下标准加收电缆费用：63A-100A:25 元/米、150A:40 元/米、200A:50 元/米、250A:70 元/米、300A 及以上:90 元/米。
- 3) 凡进行特装施工的参展商请同时填好附件 4 表格并提供详尽装修图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前交回，方为有效。
- 4) 撤展当天参展商应派员留守展位待展馆配电人员回收电箱，并凭配电人员签名和粘贴了回收标记的押金单到 A 区珠江散步道参展商报到处办理退电箱押金手续。特装施工的参展商应在撤展结束前，务必将展台的垃圾清运出展馆范围，并将清场押金单交清场工作人员签名确认后再交回 A 区珠江散步道参展商报到处办理退清场押金手续。**退押金时凭身份证和押金缴费单退押金，押金单丢失，一律不退，责任自负。**
- 5) 标准展位的参展商申请用电只需交电费、电箱押金，特装施工的参展商需交电费、管理费、电箱押金、清场押金。电费、管理费可汇至我公司帐上或直接到我公司交款，汇款后请在汇款底单上注明参展企业名称、展馆号、展位号、汇款项目及联系方式后传真至我公司。押金一律交现金，不得交支票或汇款。**所有费用必须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前交清（主办单位不具交款通知书，客户自行算好金额在规定日期前交清），11 月 26 日起加收 30% 附加费，如需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电源，则两倍计收电费。**费用交清后，特装施工的参展商或施工单位可至我公司领取布展证，标准展位无需领取布展证，凭参展证方可进场布展。

收款单位：

户名：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帐号：44001400905050077062

联系人：李文慧 13610184582、李丽芳 13145789542

电话：020-87673507、87627917 传真：020-87782615、87623657

参展公司名称：\_\_\_\_\_

展馆号：\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盖章：

附件6 用水申请

单位：人民币元/展期

项目	规格	单位	单价	备注
一楼水管安装	DN15	点	800	包括安装及材料,每个供水点配4分管入水口一个及1.2寸软管排水口一个(租用)不包括展位上的其他接口及安装
二、三楼水管安装	DN15	点	2600	

备注:

- 1) 因二楼、三楼楼面没供水设备, 安装供水设备麻烦, 因此安装费较多。
- 2) 水费必须于2016年11月25日前交清(主办单位不具出交款通知书, 客户自行算好金额在规定日期前交清), 11月26日起加收50%附加费。费用交清后才给予安排安装。费用可汇至我公司帐上或直接到我公司交款, 汇款后请在汇款底单上注明参展企业名称、展馆号、展位号、汇款项目及联系方式后传真至我公司。
- 3) 因安装水管必须有参展商工作人员在展位现场, 安装工人才给予安装, 故参展商必须准确填好联系人, 联系方式及预约安装日期及时间。

收款单位:

户名: 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账号: 44001400905050077062

联系人: 李文慧 13610184582、李丽芳 13145789542

电话: 020-87673507、87627917 传真: 020-87782615、87623657

参展公司名称: \_\_\_\_\_

展馆号: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预约安装日期及时间: \_\_\_\_\_

盖章:

附件7 洽谈室、会议室等申请

用途	位置	名称	单位	价格	容纳人数	配置	备注	
洽谈室	A、B区	微型	元/间/节	700	10人	2桌10椅	空调	
		小型	元/间/节	900	15人	3桌15椅	空调	
		中型	元/间/节	1300	30人	4桌20椅	空调	
会议室	A区	白云	元/间/节	3000	46人(其中主席台4人)	课堂式	空调、音响(麦克风2支)	
		花城	元/间/节	3000	46人(其中主席台4人)	课堂式	空调、音响(麦克风2支)	
		2A	元/间/节	2500	纯椅子150人 (其中主席台4-6人)	课堂式	空调、音响	
	B区	1#	元/间/节	7000	198人(其中主席台9人)	阶梯式	4+1同传及投影(另外收费)	
		2#	元/间/节	5500	136人(其中主席台9人)	课堂式	4+1同传及投影(另外收费)	
		3#	元/间/节	4000	46人	圆桌式	4+1同传及投影(另外收费)	
		4#-6#	元/间/节	4000	纯椅子93人(其中主席台4人)	课堂式	投影(另外收费)	
		9#-12#	元/间/节	1200	纯椅子60人(其中主席台4人)	圆桌式	投影(另外收费)	
		13#-16#	元/间/节	1200	14人	圆桌式	投影(另外收费)	
	C区	1#	元/间/节	1200	16人	圆桌式	投影(另外收费)	
		2#	元/间/节	1200	33人	圆桌式	投影(另外收费)	
		3#	元/间/节	1200	24人	圆桌式	投影(另外收费)	
		4#	元/间/节	3500	68人	圆桌式	投影(另外收费)	
多功能厅	B区	8#	元/间/节	20000	课堂式675人/纯椅子1033人 (其中主席台11人)	课堂式	8+1同传(另外收费)	
		8#南厅	元/间/节	6000	课堂式166人/纯椅子206人 (其中主席台6人)	课堂式		
		8#北厅	元/间/节	15000	课堂式523人、纯椅子587人 (其中主席台11人)	课堂式		
贵宾室	A区	珠江	元/间/节	3000	50人	沙发	空调	
		五羊	元/间/节	2000	16人	沙发	空调	
	B区	牡丹	接见室	元/间/节	8000	24人	沙发	投影:使用申请批准后方可使用(另外收费)
			休息室			11人		
		红棉	元/间/节	2500	12人	沙发		
		紫荆	元/间/节	2500	12人	沙发		
		莲花	元/间/节	2500	12人	沙发		
		桃花	元/间/节	2000	16人	长桌	投影(另外收费)	
		荷花	元/间/节	2000	16人	长桌	投影(另外收费)	
		菊花	元/间/节	2000	10人	沙发	投影(另外收费)	
	梅花	元/间/节	2000	10人	沙发	投影(另外收费)		
	C区	7#	元/间/节	700	10人	沙发		
迎宾		元/间/节	2000	21人	中式红木家具	投影(另外收费)		
	四海	元/间/节	2000	10人	沙发	投影(另外收费)		

备注:

- 1) 以上洽谈室、会议室等按照展馆原定配置如需增加桌椅,需另外支付相关费用。租用洽谈室、会议室等只允许用来开会,不允许搞任何活动,严禁携带食品、有色饮料入内。洽谈室、会议室等树立背板、装饰等一定不能对现有设施进行移动和蹭碰,否则依据展馆报价照价赔偿。
- 2) 申请洽谈室、会议室等请写好申请书,于2016年11月15日前盖章传真至我公司,我公司核实能安排后,申请单位于五天内汇款至我公司帐上或直接到我公司交款,款项交清后,给予确认保留。申请书内容包括申请单位名称,申请人,联系方式,申请会议室位置、名称、会议名称、简要内容、使用日期及时间段(4小时为一节,不足一节按一节计算,一般9:00-13:00为一节,13:00-17:00为一节)。

附件8 会议室电器设备申请

1) 下表适用于 A 区、C 区会议室:

项目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金额
投影屏幕	件/节	250		
多媒体投影机	台/节	2000		
租用音响设备	套/节	700		
麦克风	支/节	250		

备注: 4 小时为一节, 不足一节按一节计算。

2) 下表适用于 B 区会议室

项目	描述	价格(元)	备注	数量	金额
投影仪 (含投影屏幕)	18000 流明	3000 /节	8#会议室 1 套		
	6000 流明	1000/节	8#会议室, 1#—6#会议室, 牡丹、桃花、荷花、菊花、梅花		
	3500 流明	600/节	9#—16#会议室		
同声传译	主机、译员台(含话筒及耳机)、红外线发射器等	2000/节	1#、2#、3#、8#会议室		
	听众立体声耳机	25/节	1、2、3 号会议室接收机已预先安装在座位上, 只需租用耳机并按 300 元/副收取押金; 8#会议室需要同时租用耳机与接收机, 并按 3500 元/套收取押金。		
	听众用接收机	25/节			
麦克风	无线麦克风、领带夹式麦克风	250/节			
	台面式固定麦克风、主席机	免费			
8#舞台设备	舞台灯光、音响等设备	8000/节	展馆方将安排技术人员协助, 并额外提供调试时间。		

备注:

租赁以上电器设备用必须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前交清(主办单位不具出交款通知书, 客户自行算好金额在规定日期前交清), 11 月 26 日起加收 20%附加费。费用交清后才给予安排配送。租金可汇至我公司帐上或直接到我公司交款, 汇款后请在汇款底单上注明参展企业名称、汇款项目及联系方式后传真至我公司。

收款单位:

户名: 广东佛兴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账号: 44001400905050077062

联系人: 李文慧 13610184582、李丽芳 13145789542

电话: 020-87673507、87627917 传真: 020-87782615、87623657

参展公司名称: \_\_\_\_\_

会议室位置及名称: \_\_\_\_\_ 使用日期及时间段: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盖章: